

# 國立陽明大學 106 學年度博、碩士班甄試生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提前入學註冊程序單

系所：  博士班  碩士班  
 學號： 姓名：

序號	主辦單位	辦理程序	辦理地點	經辦人蓋章
1	所長辦公室	選課指導。(請先自行至各研究所辦公室報到)	系所辦公室	
2	心理諮商中心	查核「新生身心健康調查表」是否已上網登錄完畢。	活動中心六樓	
3	學生事務處 生活事務暨 僑生輔導組	一、已辦理學雜費減免同學補件或確認。(資格條件請詳本校【新生】網頁中相關說明) 二、申請就學貸款。(資格條件請詳本校【新生】網頁中相關說明) 三、僑、陸生繳交大頭照一張。(非僑、陸生免繳交)	博雅中心二樓 生僑組辦公室	
	衛生保健組	一、繳交「學生健康資料卡」。 二、查核「健康狀況調查」是否已上網登錄完畢。	博雅中心二樓 衛保組辦公室	
4	軍訓室	一、男生繳交兵役登記卡。(女生免會) 二、校外賃居同學請繳交賃居基本資料表。(請於【新生】網頁自行下載)	博雅中心二樓 軍訓室辦公室	
5	總務處出納組	查驗學雜費繳費收據或證明。(註冊組代驗，遇特殊情況則請學生親洽出納組)	行政大樓三樓 註冊組辦公室	
6	教務處註冊組	一、查驗學位證書(或同等學力證件)正本、國民身份證正本。 二、查核「學生基本資料維護」是否已上網登錄完畢。 三、確認完成註冊程序並領取學生證。		

註 1：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註冊日期:106 年 2 月 13 日(一)上午 8:30 至下午 16:30(請自行至各單位洽辦)。

註 2：序號 1-4 可不依順序辦理，唯須完成 1-4 項後始得辦理 5-6 項，如註冊當日無法辦理完成者，務必於下午 16:30 前先至註冊組洽詢及登記續辦日期，如未攜帶上述新生註冊須查驗之證件或文件者，至遲須於 106 年 3 月 1 日前辦理補驗。

註 3：學生證於完成註冊程序後，由註冊組發給，若因故無法於註冊當日領取學生證者，請妥善保管本註冊程序單，於完成註冊程序後，憑單領取學生證。